

舒城县张母桥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省、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由张母桥镇政务公开办编制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大模块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张母桥镇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不断深化政务公开，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。全年公开政府信息 849 条，受理、办结依申请公开 2 件，发布政策解读信息 4 条、回应社会关切信息 27 条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继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一是及时发布税费优惠政策和申领办理流程 58 条，更好惠及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。二是突出公开就业、住房、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领域信息，动态信息按月公开，静态信息分类置顶便于公众查找。三是

将村务公开纳入张母桥镇季度重点考核内容，要求村（街）定期公开补贴资金实际发放明细表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制度规范开展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，收到依申请公开办件后经镇主要负责人签批，相关站所办协同处理，由政务公开负责人提出拟答复意见，分管领导审批后，以正式答复书形式回复申请人。2023年我镇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2件，均在规定时限内回复申请人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一是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“三审”制度，按照“谁制定、谁审查、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按程序公开政府信息。二是进一步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，对2023年以来我镇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集中清理，废除规范性文件10件，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0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一是我镇政务公开专区针对业务不熟、咨询查询、申请政府信息的办事群众，专区配置专职引导员，提供办理指引、业务咨询，受理依申请公开，接受群众监督，不断提高政府公信力，提升群众满意度。二是落实基层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标准，优化专区功能和布局，加强专区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建设，进一步完善咨询答复工作机制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积极落实社会评议制度，2023年工作考核

中，我镇未产生责任追究情况。在每季度的政务公开整改中，我镇积极梳理整改问题，制定详细的整改方案，并明确专人负责整改工作，确保整改的顺利完成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1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问题整改情况：加强了政策解读的形式和质量，积极采用图片、问答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展现形式，深入解读起草过程、工作目标、主要内容、创新举措和下一步工作考虑等；信息发布过程中严格执行“三审”制度，严把稿件审核出口关，提升政府信息发布质量；及时主动回应社会热点问题，对于群众关注的社会热点问题进行主动回应关切，加

强政民互动。

2023年存在的问题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不足；二是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队伍需要加强，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亟待提升。

改进措施：一是进一步扩展信息公开内容，突出重点、热点和难点问题，多渠道、多形式，向社会和广大群众宣传政府信息。二是加大工作人员培训力度，加强工作人员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，组织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县开展的政务公开专题培训、依申请公开专题培训等，提高工作人员的素质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